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大财务)			部门预算编码		350301301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179482.02				
	项目支出					159428.45				
	基本支出					20053.57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度预期目标: 12条主要流域Ⅰ—Ⅲ类水质比例不低于96%; 小流域Ⅰ—Ⅲ类水质比例92%以上; 汀江跨界断面水质达标率100%; 近岸海域优良(一、二类)水质面积比例达到82.9%以上; 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 农村饮用水水质达标率90%; 九市一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不低于95%; 九市一区城市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控制在23微克/立方米; 推进200个村庄生活污水治理; 到2021年底全省“绿盈乡村”累计占比达80%。									
年度 履职 目标	部门职能		年度目标任务		支出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		开展小流域治理清算		小流域“以奖促治”专项资金		39200.00			
	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		完成生态环境管理数字化智能化建设、省级环境监测机构实验室监测能力建设, 优化空气和地表水自动监测网、完善海洋生态环境监管体系, 以及提升综合执法和应急能力		监管能力建设专项资金(含结转结余资金)		53300.00			
	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		完成治理的村庄200个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30000.00			
	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		沿海六市一区均能建设一批业务能力强、设施设备齐全的海上环卫队伍, 全省清理岸线长度比2020年增加10%, 海漂垃圾分布密度比2020年削减10%以上		海漂垃圾综合治理专项资金		4375.00			
	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		开展汀江流域省级生态补偿		汀江流域省级补偿专项资金					
	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 监督管理全省减排目标的落实、负责组织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生态环境监测、生态环境执法、开展生态环境对外交流合作、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省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保障生态环境监测、监察、督察、监督执法等工作; 完成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美丽福建建设规划纲要(2021-2035年)编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政策设计研究、美丽海湾可视化监管建设、“两湖两湾、兴化湾地区大气化学污染综合观测”项目、危险废物精细化管理体系研究、第五届全国数字峰会参展、生态环境宣传、保障生态二期运维、大气超标站和VOCs站点运维、监管信息系统运维、保障全省重点污染源抽测、测管联动、数据管理专项编制、抽测质控、监测机构能力考核及排污权交易等工作		减排工作经费及执法经费、监测监察标准化建设、环保监测监察执法机构改革经费、减排“三大体系”等专项业务费(含结转结余资金、单位其他收入)		31620.79			
	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按要求完成宁德、福清核电厂监督性监测; 完成所有申请的收贮和省放废库的日常运行维护, 开展展区周边辐射环境监测, 保障省放废库运行安全。		核应急专项经费		632.66			
	负责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		根据申请完成相关科技项目研究		环保科技重大专项研究、公益类科研专项		300.00			
	保障全厅人员公用及工资福利等经费		保障全厅人员公用及工资福利等		基本支出		20053.5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内涵解释	设置依据	指标计算公式或方法	评分标准	目标值	指标审核	业务处审核意见	绩效处审核意见
数量指标		水质劣V类的小流域断面数量	各地小流域综合整治情况	《福建省小流域及农村水环境综合整治计划(2016-2020年)》(闽政〔2016〕29号)	统计法	1分, 达到目标100满分, 否则得0分	=0.00条	审核通过		
		开展汀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流域数量	反映汀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开展情况	省政府与广东省政府签订的《汀江—韩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协议(2019—2021年)》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4.00条	审核通过		
		海漂垃圾清理重量增长率	反映近岸海域海漂垃圾清理较2020年提升情况	《福建省近岸海域海漂垃圾综合治理工作方案》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	审核通过		
		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的村庄数量	参照2020年省级为民办实事项目, 反映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情况	《福建省农村污水垃圾整治行动实施方案(2016-2020年)》(闽政办〔2016〕122号)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200.00个	审核通过		
		农村黑臭水体消除数量	反映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情况	《福建省农村污水垃圾整治行动实施方案(2016-2020年)》(闽政办〔2016〕122号)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个	审核通过		
		开展生态环境各类业务培训	反映全厅开展业务培训情况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公布2022年度培训计划的公告》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40.00个	审核通过		
		通过联合主流媒体及政务新媒体等融媒体平台开展生态环保宣传报道数量	反映全年在主流媒体和政务新媒体等融媒体平台宣传报道我省生态环保相关宣传报道情况	《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生态环境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5000.00条	审核通过		
		完成重点排放单位的核查	反映重点排放单位2021年度核查情况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建省碳排放交易市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300.00家单位	审核通过		
		完成“千人以上万人以下”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治	深化农村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整治, 保障农村饮水安全工作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2021年工作要点》(闽环发〔2021〕6号)(试点推行视频监控)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210.00个	审核通过		
		开展超标站运维以及VOCs站点运维	反映大气监测站点运行情况	《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闽环保监测〔2021〕11号)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4.00个点位	审核通过		
		完成省控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管理及运行维护	反映省控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管理及运行维护情况	《福建省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管理及运行维护技术要求(试行)》(闽环站函〔2019〕11号)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55.00座	审核通过		
		全省主要河流省控监测断面监测	反映全省主要河流省控监测断面监测情况	《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闽环保监测〔2021〕11号)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375.00个断面	审核通过		
		生态环境部发证单位监督性环境监测	反映对福建省辖区内I类放射源和射线装置进行监督性监测情况	全国辐射环境监测(福建)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7.00家单位	审核通过		
		省厅发证单位监督性环境监测、检查	反映对福建省内核技术应用单位进行监督性监测、检查情况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下达2022年度省核与辐射项目安全隐患排查与监测计划的通知》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240.00家单位	审核通过		
		开展固体废物及化学品环境管理与技术核查	反映重点产废单位、敏感产废企业及重点产废行业核查情况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环办〔2015〕99号)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20.00家单位	审核通过		
		完成全年春、夏、秋三期国、省控点位海水水质监测工作	反映全年春、夏、秋三期国、省控点位海水水质监测情况, 评价全省近岸海域水质情况	《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闽环保监测〔2021〕11号)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235.00个点位	审核通过		
		完成闽江口、九龙江口-厦门湾、诏安湾宫口湾和三都澳重点综合治理海域环境跟踪监测工作	反映闽江口、九龙江口-厦门湾、诏安湾宫口湾和三都澳重点综合治理海域环境跟踪监测点位数量	《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闽环保监测〔2021〕11号)	统计法	1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57.00个点位	审核通过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背景空气质量监测数据有效获取率	反映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臭氧、PM10、PM2.5、BC、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亚氮等项目监测质量	《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闽环保监测〔2021〕11号）	统计法	1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85.00%	审核通过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有效获取率	反映完成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臭氧、PM10、PM2.5等项目监测质量	《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闽环保监测〔2021〕11号）	统计法	1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85.00%	审核通过		
		开展全省环评文件质量抽查考核次数	反映开展环评文件质量抽查考核情况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	统计法	1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2.00次	审核通过		
		企业应急预案备案	反映组织企业编制应急预案备案数量	《2021年全省环境应急管理重点工作要点》（闽环保应急〔2021〕35号）	统计法	1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300.00家企业	审核通过		
		排污权交易总额	反映排污权交易金额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意见》（闽政〔2014〕25号）	统计法	1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亿元	审核通过		
	质量指标	全省小流域考核断面Ⅰ—Ⅲ类水质比例	反映小流域Ⅰ—Ⅲ类水质比例情况	《福建省小流域及农村水环境综合整治计划（2016-2020年）》（闽政〔2016〕29号）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2.00%	审核通过		
		汀江跨省断面水质达标率	反映汀江水水质达标情况	省政府与广东省政府签订的《汀江—韩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协议（2019—2021年）》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审核通过		
		梅潭河（含九峰溪）跨省断面水质达标率	反映梅潭河（含九峰溪）水质达标情况	省政府与广东省政府签订的《汀江—韩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协议（2019—2021年）》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审核通过		
		石窟河（中山河）跨省断面水质达标率	反映石窟河（中山河）水质达标情况	省政府与广东省政府签订的《汀江—韩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协议（2019—2021年）》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审核通过		
		象洞溪（多宝水库上游）跨省断面水质达标率	反映象洞溪水质达标情况	省政府与广东省政府签订的《汀江—韩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协议（2019—2021年）》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审核通过		
		海漂垃圾分布密度	海漂垃圾分布密度即每公里海岸线分布的海漂垃圾面积较2020年削减比率	《福建省近岸海域海漂垃圾综合治理工作方案》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	审核通过		
		农村污水治理项目验收合格率	反映农村污水治理项目建设质量情况	《福建省农村污水垃圾整治行动实施方案（2016-2020年）》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审核通过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反映实现安全利用的受污染耕地面积，占行政区受污染耕地总面积的比例	《福建省农村污水垃圾整治行动实施方案（2016-2020年）》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1.00%	审核通过		
		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反映符合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的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面积，占行政区域内全部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面积的比例	《关于印发福建省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情况评估考核规定》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0.00%	审核通过		
		制作短视频、宣传片等宣传产品	反映在制作短视频、宣传片情况	《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生态环境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3.00项	审核通过		
		企业碳排放量履约	反映企业碳排放量履约情况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2016〕40号）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0.00%	审核通过		
		各专项监测任务	反映根据监测工作要求规范，各项专项监测工作完成率	《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闽环保监测〔2021〕11号）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审核通过		
		辐射实验室数据分析达标率	实验室数据分析率达到规定的要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下达2022年度省级核与辐射项目安全隐患排查与监测计划的通知》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5.00%	审核通过		
		辐射国控网监测子站数据报送率	反映辐射国控网监测子站数据报送质量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下达2021年度省级核与辐射项目安全隐患排查与监测计划的通知》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0.00%	审核通过		
		通过固废监管平台及时掌握全省危废产生量及存量，工作完成率	反映固废监管情况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环办〔2015〕99号）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审核通过		
近岸海域环境质量状况监测数据合格率	反映近岸海域环境质量状况监测数据质量	《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闽环保监测〔2021〕11号）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审核通过				
全省排污权有偿使用收入	反映开展排污权交易情况	《福建省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年福建省人民政府令第148号）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5000.00万元	审核通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反映项目建设完成比率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闽委发〔2019〕6号）	统计法	2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0.00%	审核通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反映省级资金成本总额控制情况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部门预算“一下”控制数暨报送“二上”预算的通知》（闽财预〔2021〕36号）	统计法（实际支出金额/（年初预算批复金额+年中追加预算金额））*100%	2分，小于或者等于目标得满分，超过目标值的不得分	≤100.00%	审核通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宣传覆盖范围	反映在六五环境日活动参与率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六五环境日宣传工作的通知》（环办宣教函〔2021〕135号）	统计法	4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万人次	审核通过		
		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反映生活用水安全情况	《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点》（闽环发〔2021〕6号）	统计法	4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审核通过		
	生态效益指标	近岸海域环境质量优良比例	反映近岸海域水质优良（一、二类）比例按占比比例法计算占比（国控点位）	《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点》（闽环发〔2021〕6号）	统计法	4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82.90%	审核通过		
		主要流域水环境质量	反映全省12条主要流域水质优良比例总体达标情况	《2021年福建省河湖长制工作要点》	统计法	4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6.00%	审核通过		
		大气环境质量	反映PM2.5浓度情况	《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闽环保监测〔2021〕11号）	统计法	3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23.00微克/立方米	审核通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空气质量	反映九市一区城市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	《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闽环保监测〔2021〕11号）	统计法	3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5.00%	审核通过			

		农村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反映生活用水安全情况	《2021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闽环保监测〔2021〕11号）	统计法	4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0.00%	审核通过			
		全省“绿盈乡村”累计占比	反映“绿盈乡村”建设情况	《福建省乡村乡村振兴专项规划（2018—2022年）》（闽乡村生态〔2019〕1号）	统计法	4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80.00%	审核通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环境投诉办理	反映环境投诉到期办结情况	《福建省生态环境领域信访投诉难题化解指导意见》（闽环发〔2020〕24号）	统计法	5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0.00%	审核通过		
			公众对生态环境满意程度	反映公众对生态环境满意程度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闽委发〔2019〕6号）	统计法	5分，达到或超过目标100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85.00%	审核通过		
办理意见	财政业务口审核意见	提交业务处处长审定：审核									
	绩效经办人审核意见	提交绩效处领导审定：拟通过，请处领导审定。									